

证券代码：301079

证券简称：邵阳液压

公告编号：2023-054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11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推举由赵铁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5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授予条件成就，董事会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

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预留授予日的规定。

经核查，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向激励对象共计 5 人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52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3-058）。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